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2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45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7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46,591,000.00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36,041,962.00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10,549,038.00元。截止2018年2月13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8)第000092号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截至 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310,549,038.00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09,580,431.59

减：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2,947,275.81
减：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38,765,029.91
加：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636,519.17
减：偿还银行借款	-
减：补充流动资金	-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49,892,819.86

2019年2月28日以及2019年3月7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将2018年度未严格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列项目用途使用的874.9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账户，其中，将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募集资金519万元用于支付日常市场销售费用；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347万元用于日常经营管理、生产等费用；将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8.9万元用于日常经营管理费用。

2) 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说明：

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38,765,029.91元。募集资金到位后，于2018年5月19日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38,765,029.91元，分别为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5,816,233.36元、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18,259,861.54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14,688,935.01元。本次置换已经2018年5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仅用于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于2018年3月8日分别与广发证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

监管协议的履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1. 首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1) 活期存款账户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	755916424610605	募集资金专户	5,324,744.36	活期
	755916424610909	募集资金专户	6,701,913.55	活期
	755916424610102	募集资金专户	8,086,785.01	活期
募集资金活期账户余额合计	-	募集资金专户	20,113,442.92	-

2) 现金管理产品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	现金管理金额（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	否	结构型存款	1.15%-3.75	30,000,000.00	2019/6/13	2019/7/15
广州银行	否	定期存款	3.75%	100,000,000.00	2019/5/8	2019/8/8
现金管理余额合计	-	-	-	130,000,000.00	-	-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系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78,661,038.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已累计投入 20,646,861.20元，本年度投入2,511,849.37元。

2、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承诺投资总额50,128,0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已

累计投入24,521,162.73元，本年度投入993,103.39元。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承诺投资总额80,260,0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已累计投入24,624,713.38元，本年度投入4,575,478.83元。

4、收购重庆源通65%股权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101,500,0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已累计投入101,500,000.00元，本年度投入101,500,000.00元。

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合计已投入 171,292,737.31 元，本年度合计投入 109,580,431.59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的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1、变更部分配电电器生产线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用途

1) 变更部分配电电器生产线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本次变更部分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用于收购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5%股权，主要原因如下：一方面，上市公司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需要一定的投入产出周期，本次收购重庆源通 65%股权，得以在内涵式发展基础上，通过收购成熟业务资产，丰富公司的输配电产品线，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另一方面，重庆源通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及其下属企业等电力系统客户，本次收购完成后重庆源通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有助于上市公司在现有业务体系的基础上增加优质客户，扩大业务规模，提升上市公司风险应对能力。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重庆源通 65%股权项目的议案》，公司将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中部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0,150 万元用于收购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的 65.00%股权。本项目涉及变更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32.68%。

2) 变更部分配电电器生产线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总额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1	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	37,033.63	18,016.1038	7,866.1038
2	收购重庆源通 65% 股权项目	10,150.00	--	10,150.0000

2、缩减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投资规模

1) 缩减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原因

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原计划总投资 37,033.63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可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18,016.1038 万元。2019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重庆源通 65% 股权项目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完成了 10,150.00 万元转让价款的支付。鉴于实际募集资金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较大的资金缺口，且上市公司变更部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股权收购，结合上市公司实际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等因素，上市公司缩减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的项目规模。

2) 变更前后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的投资金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变更后项目投资金额
1	建筑工程费	4,955.12	3,955.12
2	设备购置费	24,315.11	3,471.93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9.05	439.05
4	基本预备费	2,376.74	0.00
5	铺底流动资金	4,947.60	0.00
合计		37,033.63	7,866.10

3、变更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

1) 变更实施方式的原因

随着本公司所处低压电器行业市场变化，公司的营销战略也作了与市场相适应的调整，从而需要对公司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方式进行调整。

2) 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的变更情况

变更前后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变更后项目投资金额
1	场地租赁装修	562.80	562.80
2	市场营销活动费	1,550.00	2,150.00
3	品牌宣传费	1,120.00	520.00
4	渠道推广与合作费	600.00	1,200.00
5	营销系统软件及内部培训	730.00	130.00
6	其他费用	250.00	250.00
7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	200.00
合计		5,012.80	5,012.80

4、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地点及延期

1) 变更实施方式、地点及延期的原因

本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实施地点为深圳，拟于深圳市南山区购置建筑面积760平方米的办公区域作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落地实施的场地。参照计划时深圳市南山区购置办公楼层的平均价格水平，以建筑面积每平方米50,000元计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研发实验及办公场地购置费用共计3,8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到位后，深圳的房屋价格有较大的涨幅，募集的资金难以支持在深圳购置符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要求的房屋，鉴于上述原因，本公司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至贵州遵义，实施方式由场地购置变更为自建研发中心，并对原计划的工程费及其他费用进行调整，同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时间相应延长至2020年6月30日。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变更情况

变更完成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地点变更为贵州遵义，实施方式由场地购置变更为自建，实施时间延长至2020年6月30日，变更前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变更后项目投资金额
1	场地购置费	3,800.00	-

2	建筑工程费	-	2,800.00
3	场地装修费	100.00	100.00
4	研发设备购置费	692.00	692.00
5	检验平台及研发软件	1,200.00	1,200.00
6	样机购置费	295.00	295.00
7	研发经费	1,090.00	2,090.00
8	产品试验认证费	449.00	449.00
9	铺底流动资金	400.00	400.00
合计		8,026.00	8,026.00

本公司 201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及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缩减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关于变更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和《关于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重庆源通 65%股权项目的议案》，且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上述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21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0,549,03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580,431.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1,5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292,737.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1,50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7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	是	180,161,038.00	78,661,038.00	2,511,849.37	20,646,861.20	26.25%	2020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	是	50,128,000.00	50,128,000.00	993,103.39	24,521,162.73	48.92%	2020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80,260,000.00	80,260,000.00	4,575,478.83	24,624,713.38	30.68%	2020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收购重庆源通 65%股权	否	-	101,500,000.00	101,500,000.00	101,500,000.00	100.00%	2019年4月30日	4,458,178.38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0,549,038.00	310,549,038.00	109,580,431.59	171,292,737.31	55.16%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变更情况	<p>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原实际募集到位可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18,016.10 万元。</p> <p>1、2019 年 4 月变更 10,150.00 万元用于重庆源通 65%股权收购，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缩减配电电器生产线投资项目规模至 7,866.1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建筑工程费调减至 3,955.12 万元，设备购置费调减至 3,471.93 万元，基本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调减至 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调至 0 万元。本次变更已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实施地点为深圳，其研发实验及办公场地购置费用共计 3,8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到位后，深圳的房屋价格有较大的涨幅，募集的资金难以支持在深圳购置房屋。鉴于上述原因，公司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至贵州遵义，场地购置变更为自建研发中心，场地购置费 3,800 万元调整为 2,800 万元为建筑工程费，调整 1,000 万元至研发经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时间相应延长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p> <p>本次变更已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及 2019 年 5 月 31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1、公司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至贵州遵义，场地购置变更为自建研发中心。详细情况见上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情况。</p> <p>2、因低压电器行业市场的不断发展，公司的营销战略作出相应调整，从而对公司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的资金使用进行调整，具体为：市场营销活动费由 1,550 万元增加至 2,150 万元，将品牌宣传费由 1,120 万元调减至 520 万元，营销系统软件及内部培训由 730 万元调减至 130 万元，渠道推广与合作费由 600 万元增加至 1,200 万元。本次变更已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及 2019 年 5 月 31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	经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

置换情况	<p>资金 38,765,029.91 元，分别为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 5,816,233.36 元、市场营销品牌建设项目 18,259,861.54 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688,935.01 元。该事项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大华核字[2018]003127 号”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经完成。</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无</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不适用</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拟对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p> <p>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13,000 万元，符合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及监事会决议。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18 年度内，公司募集资金 874.9 万元未严格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列项目用途使用，2019 年 2 月 28 日以及 2019 年 3 月 7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 874.9 万元，将未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所列用途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账户。</p>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	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	78,661,038.00	2,511,849.37	20,646,861.20	26.25%	2020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收购重庆源通 65%股权	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	101,500,000.00	101,500,000.00	101,500,000.00	100.00%	2019年4月30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0,161,038.00	104,011,849.37	122,146,861.2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 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原计划总投资 37,033.63 万元，实际募集到位可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18,016.10 万元；为迅速向产业链横向扩张，丰富公司的输配电产品线，使公司更好地参与国家智能电网的建设，拓展客户领域，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本项目中的部分未使用资金，变更为收购重庆源通 65.00%的股权； 2、 鉴于实际募集资金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存在大的资金缺口，且 2019 年 4 月变更部分资金用于收股权收购，综合考虑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在实际可用募集资金的基础上，公司对募投项目的部分内容进行优化与调整，缩减配电电器生产线项目投资总额至 7,866.10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